

证券代码:688689 证券简称:银河微电 公告编号:2021-031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6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21年9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相关公告。根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1年3月7日至2021年9月6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 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所有激励对象(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2. 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	交易区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李福敏	内幕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2021-03-09至2021-04-01	10314	10314
2	吴增杰	内幕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2021-05-21至2021-08-30	1000	1000

证券代码:002962 证券简称:五方光电 公告编号:2021-060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50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的银行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近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苏州五方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方材料”)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五方材料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情况

1. 产品名称:2021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九期产品262

2.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 投资金额:3,000万元

4. 产品起息日:2021年9月23日

5. 产品到期日:2021年12月23日

6. 预期年化收益率:1.00%/3.05%/3.15%

(二)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北支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情况

1. 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2.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 投资金额:9,000万元

4. 产品起息日:2021年9月24日

5. 产品到期日:2021年12月24日

6. 预期年化收益率:1.65%/2.95%/3.15%

(三)五方材料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情况

1. 产品名称:(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07479

2. 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 投资金额:2,000万元

4. 产品起息日:2021年9月27日

5. 产品到期日:2021年12月31日

6. 预期年化收益率:1.30%/3.54%

(四)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情况

1. 产品名称:(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07479

2. 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 投资金额:4,500万元

4. 产品起息日:2021年9月27日

5. 产品到期日:2021年12月31日

6. 预期年化收益率:1.30%/3.54%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银行无关联关系,上述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风险控制措施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风险

1. 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证券代码:603358 证券简称:华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7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线下投资者交流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交流会召开的情况

召开时间:2021年9月23日(星期四)15:00-17:00

活动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金陵金山大酒店三楼春申轩

出席嘉宾:公司总经理:葛江宏先生、公司财务总监:杨建国先生

二、本次交流会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回复情况

问题一:汽车销售数据并不理想,公司是否有受相关影响?

答:汽车行业当中的部分车企近段时间受相关因素影响,销售业绩有所下滑,但是华达公司所受的影响不大,因为公司自身一直致力于客户产品的结构优化,主动提升优质客户比重,增强公司风险应对能力。

问题二:近期能耗双控政策是否对公司产生影响?

答:从公司本身来看本次的能耗双控政策对于公司的影响有限,并未受到特别大的影响,公司依旧维持着对主机厂正常的供货。

问题三:公司自身在行业中的优势有哪些?

答:对于公司的优势首先公司从90年代开始进入汽车行业为企业做配套工作,拥有丰富的生产经验,其次公司拥有与客户同步开发设计模具、检具、夹具的技术能力,对于客户的要求拥有高效的反应能力,最后公司长久的客户开拓为公司带来了大批的优质客户,为其服务的同时不断提升着公司自身的品质优化及成本控制能力。以上的优势确保了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和公司自身的发展的基础,公司将长久保持并不断开拓创新以求更加高效的未来。

经公司核查后认为:公司激励计划的核查对象李福敏、吴增杰在自查期间内存在公司股票交易行为,其对公司股票交易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露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除以上人员外,核查对象中的其他人员在自查期间没有在二级市场买入或者卖出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相关公司内部保密制度,限时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

经核查,在自查期间,未发现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存在利用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行为或者泄露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的行为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特此公告。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88689 证券简称:银河微电 公告编号:2021-032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9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量	91,801,4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量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91,801,427		
4.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数量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71.466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杨森茂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董事会秘书金银龙先生的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91,801,127 99.9996	300 0.0004	0 0.0000

2. 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91,801,127 99.9996	300 0.0004	0 0.0000

3.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91,801,127 99.9996	300 0.0004	0 0.0000

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股票代码:601877 股票简称:正泰电器 编号:临2021-043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9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并进行了表决。应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9名,收到有效表决票9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用户光伏发电系统资产出售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用户光伏发电系统资产出售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正泰电器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用户光伏发电系统资产出售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最高余额不超过折合人民币(大写)贰拾亿元的银行担保额度授信,用于为公司及旗下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票据池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最高余额不超过折合人民币(大写)贰拾亿元。公司及旗下子公司质押票形成池融资额度并共享池内额度,在额度内办理本外币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或兴业银行认可的其他授信业务。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该项业务,有效期自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两年。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5日

股票代码:601877 股票简称:正泰电器 编号:临2021-044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用户光伏发电系统资产出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控股子公司浙江正泰安能电力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安能”)出售部分用户光伏发电系统资产事项,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出售的总装机容量不超过3,000MW。

证券代码:603606 证券简称:东方电缆 公告编号:2021-051

债券代码:113603 债券简称:东缆转债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全部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10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9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用于滚动使用。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6月19日,公司分别认购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4,000.00万元、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1年第538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6,000.0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上述理财产品于2021年9月22日到期并赎回,本次收回本金共计10,000.00万元,共获得理财收益899,309.58元,本金及收益均已全部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赎回的理财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000786 证券简称:北新建材 公告编号:2021-057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投资设立防水子公司并对现有防水企业进行整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19年开始投资和布局防水业务,已联合重组多家防水企业。为进行管理整合和开展后续联合重组,公司决定投资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作为投资和运营防水业务的平台,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n)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防水子公司已在北京市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14MA04B683J,注册的名称为北新防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防水),注册资本为20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管理,住所为北京市昌平区未来科学城七北路9号,经营范围为:“防水建筑材料生产;防水卷材、防水涂料、防腐涂料、防水涂料、隔音材料、吸音材料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建筑材料、润滑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专业承包、劳务分包、施工总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物业管理;租赁建筑工程机械设备;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道路货物运输(不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1,801,127	99.9996	300	0.0004	0	0.0000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890,127	99.9886	300	0.0104	0	0.0000
2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办法》的议案	2,890,127	99.9886	300	0.0104	0	0.00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890,127	99.9886	300	0.0104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议案1、议案2、议案3进行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 无涉及特别表决权的议案。

3. 无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律师:李文君、柏德凡;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

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5日

● 报备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授权事项概述

为践行公司“高科技、轻资产、平台化、服务型”的战略部署,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模式与资产结构,公司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拟根据战略规划出售部分用户光伏发电系统资产。为提高决策效率,2021年9月2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用户光伏发电系统资产出售的议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资产出售的相关事项,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出售的总装机容量不超过3,000MW。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授权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授权的基本情况

1. 授权出售的交易标的

本次授权出售的交易标的为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开发建设的用户光伏发电系统资产,标的资产产权清晰,不涉及影响转让上的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 授权额度及授权期限

授权额度为总装机容量不超过3,000MW用户光伏发电系统资产,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超出上述授权额度范围之外的交易,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3. 授权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公司管理层洽谈合适的交易对象,并协商交易价格;

(2) 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交易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

(3) 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交易内部及外部审批事项;

(4) 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交易交割有关事项等。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售用户光伏发电系统资产,符合公司“高科技、轻资产、平台化、服务型”的战略部署,将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模式与资产结构,加快公司用户综合能源管理业务发展速度。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资产出售的相关事项,有利于提升决策效率,尽快推动交易达成,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出售用户光伏发电系统资产预计将对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当年的净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在后续交易达成后披露上述交易的进展公告以及对公司的具体影响情况。

四、风险提示

1. 本次仅为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正泰安能用户光伏发电系统资产出售的相关事项,具体的实施进度与执行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根据出售事项的进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3606 证券简称:东方电缆 公告编号:2021-051

债券代码:113603 债券简称:东缆转债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产品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4,000.00	93天	2021年6月21日	2021年9月22日	4,000.00	1.30-3.54	36,078904
中国农业银行宁波小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汇利丰”2021年第538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000.00	91天	2021年06月23日	2021年9月22日	6,000.00	1.40-3.60	53,852054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74,320164	-
2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88,219778	-
3	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53,536478	-
4	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50,860274	-
5	券商收益凭证	5,000	5,000	82,849115	-
6	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36,078904	-
7	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53,852054	-
合计		47,000	47,000	439,755327	-

最近12个月内累计最高投入金额

最近12个月内累计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特此公告。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786 证券简称:北新建材 公告编号:2021-057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74,320164	-
2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88,219778	-
3	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53,536478	-
4	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50,860274	-
5	券商收益凭证	5,000	5,000	82,849115	-
6	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36,078904	-
7	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53,852054	-
合计		47,000	47,000	439,755327	-

最近12个月内累计最高投入金额

最近12个月内累计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特此